**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綱要資賦優異類教師  
專業知能精進及培訓課程-線上研習**

1. 依據：
   1. 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綱要-教師專業知能精進及培訓計畫。
   2. 臺中市109年資優教育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2. 目的：
   1. 增進本市特殊教育教師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類型教育(資賦優異類)相關知能。
   2. 提升本市特殊教育教師需求評估，擬定規劃適切課程之能力。
   3. 激發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教學理念，營造適性教育環境。
3. 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2. 承辦單位：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
   3. 協辦單位：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賦優異組。
4. 研習對象：（每場次250人）
5. 本市設有資優班學校之校長、主任與資優業務承辦人員。
6. 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賦優異組成員。
7. 本市對資優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8. 研習主題及課程代碼：案內研習均為初階課程

| **序號** | **研習名稱** | **講師** | **研習**  **時數** | **課程**  **代碼** |
| --- | --- | --- | --- | --- |
| 1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特殊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與配套措施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賴翠媛教授 | 3 | 1-2 |
| 2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 | 3 | 1-3 |
| 3 | 特殊教育學生特殊需求分析與課程規劃、教學實施原則 | 2 | 3-1 |
| 4 | 資賦優異學生個別輔導計畫（IGP）與課程規劃 | 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  周建志主任 | 2 | 3-2 |
| 5 | 特殊需求課程-領導才能/創造力課程設計與實施 | 臺北市士林區士東國民小學  游健弘老師 | 2 | 3-4 |
| 6 | 特殊需求課程-主題脈絡、學習重點、活動與評量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小學  羅佳羚老師 | 2 | 3-4 |

1. 報名方式：
2. 請於109年7月24日（星期五）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開啟查詢」項下→選擇登錄縣市：「臺中市」→研習性質：主管機關委辦研習，選擇欲參加之場次點選報名，完成網路報名程序，超過時間將不再開放報名。
3. 請報名人員於109年8月7日（星期五）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錄取狀態。
4. 研習資訊：採線上研習方式
5. 研習如獲錄取，系統將於109年8月7日（星期五）前以e-mail寄發線上研習說明、研習系統帳號及密碼，方能登入課程平台。如獲錄取但未收到e-mail通知者，請e-mail聯繫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
6. 課程平台路徑（建議使用Google Chrome 瀏覽器）：請至「臺中市特教資訊網」（http://spec.tc.edu.tw/）→點選左方選單「數位教室」（開啟新視窗），點選研習名稱→於畫面右上方點選登入（輸入帳號、密碼），進入課程影片。
7. 線上研習課程觀看完畢後，**請務必填寫回饋單**，經覆核無誤者，始核予研習時數。**未依規於期限內完成報名程序、觀看線上課程或填寫回饋單者，無法核發研習時數**。
8. 研習開放時間：

**線上研習系統開放時間為109年8月8日（星期六）至109年9年20日（星期日）**，請參加人員務必於前揭時段內完成研習。

1. 其他注意事項：
   1. 承辦單位將於109年9月30日（星期三）前，核予完成線上課程及填寫回饋單之參加人員研習時數，請參與人員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確認研習時數。
   2. 如有任何問題（線上課程研習平台操作、課程內容與實作、研習報名等），請e-mail至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公務信箱(tcgrc.2018@spec.tc.edu.tw)。